

· 股市聚焦 ·

业绩差 董监高减持维格娜丝

北京商报讯(记者 董亮)维格娜丝晒出的2016年度业绩报告显示,继2015年之后,公司在2016年再度出现了营收、净利双下滑的情况,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维格娜丝披露年报之后,公司多位董监高人员集中对公司股票进行了减持,而这难免让市场投资者产生疑虑。

从2014年12月3日成功登陆A股至今,维格娜丝一共晒出了两份年报成绩单。令人遗憾的是,上市后维格娜丝的业绩便出现了连续疲软的迹象。财务数据显示,维格娜丝在2015年便出现了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时下滑的情况。在2015年,维格娜丝实现营业收入约8.24亿元,同比下滑2.69%。报告期内对应实现的归属净利润约为1.12亿元,同比下滑18.92%。而在2016年,维格娜丝的经营业绩仍未有所改善。维格娜丝在3月3日披露的2016年年报显示,公司在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约7.44亿元,较2015年同比下滑9.71%。不难发现,维格娜丝的营业收入同比下滑的幅度有加剧的趋势。

值得注意的是,在维格娜丝披露2016年年报之后不久,公司多位董监高人员便对公司股票进行了减持。上交所披露的数据显示,维格娜丝高级管理人员周景平在3月8日以31.67元/股的均价卖出25万股维格娜丝股票,套现约792万元。与此同时,公司董事王宝林也在当日以31.53元/股的均价减持了5.74万股维格娜丝股票,套现约181万元。随后,在3月9日,王宝林再度出手,以31.51元/股的交易均价减持3.8万股维格娜丝股票,又套现约120万元。而后维格娜丝监事张玉英也加入了减持阵营。在3月10日,张玉英以31.73元/股的交易均价卖出3.17万股公司股票,套现约101万元。经计算可知,在短短的3个交易日里,维格娜丝的三位董监高人员便通过减持公司股票累计套现近1200万元。

吉比特股价直逼龙头茅台

北京商报讯(记者 彭梦飞)3月13日收盘,次新股吉比特(603444)再次以涨停收盘,收盘价格358.53元/股,这个收盘价格直逼目前第一高价股贵州茅台,如果吉比特股价在3月14日超过贵州茅台,其则是股市连续大跌以来近10个月第一只超过贵州茅台的个股。

3月13日,吉比特股票高开低走后,在13时23分左右触及涨停并最终封死涨停,全天成交9.58亿元,换手率15.73%。358.53元/股的收盘价格也直逼贵州茅台371.55元/股的收盘价格,按照贵州茅台的稳定走势,3月14日,吉比特主力如果继续热情拉升,则股价超过贵州茅台将很轻松。自2016年5月25日,贵州茅台再次从中科创达手中夺回A股第一高价股的位置后,A股近10个月没有再出现股价超越贵州茅台的个股,但是这个纪录有望被吉比特打破。

当然,对于吉比特的投资者来说,股价一旦超过贵州茅台,也就意味着公司的股价即将达到一个阶段性顶部。因为从过往的股王表现可以看到,几乎所有上市公司股价在超过贵州茅台之后,虽有的会继续走强一段时间,但是最终第一高价的宝座都要交还贵州茅台。

实际上吉比特成为新股王对于市场来说也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因为只有在市场行情好的时候高价股才会扎堆。此前在股市的几轮大跌后,两市200元股只剩下贵州茅台,甚至百元股都没有几只。

责编 马元月 美编 王飞 责校 杨志强 电话:64101908 news0518@163.com

四人卖4亿 厦华年报“看不懂”

北京商报讯(记者 马元月 高萍)厦华电子(600870)刚刚在2015年摆脱连续两年亏损的尴尬实现扭亏为盈,然而在2016年再度陷入亏损的泥潭。值得一提的是,公司年报已经连续四年因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而被出具带强调事项的非标意见,但厦华电子在2016年年报中仍表示公司业务能力较强。这一相悖的言论说明在令投资者感到质疑的同时也引来了上交所对厦华电子年报审核的问询函。

3月13日,厦华电子发布公告称收到上交所对于公司2016年年报后审核的问询函。问询函对于公司年报中的三大问题进行了问询。具体来看,因公司年报信息披露与年审会计师意见存在明显不一致,上交所要求公司就具体情况进行说明。

其中,厦华电子发布的2016年年报显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完成厦华电子年报之后,对于厦华电子年报做出的强调事项为公司已经终止经营

债、人员清理工作,但厦华电子尚处于形成稳定盈利模式的转型期。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认为,这种情况表明厦华电子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然而,关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厦华电子在年报中称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具有很强的业务能力和管理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并称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高端电子产品的贸易业务,采购对象基本

覆盖了国内75%的一级代理商。

对于这一与公司年审会计师意见明显不一致的表达,上交所要求厦华电子就相关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包括公司主要产品的采购供应商名称、各供应商采购金额、公司采购覆盖75%一级代理商的数据来源和计算口径等。

除此之外,厦华电子贸易业务经营模式方面也存在令人不解之处。事实上,属于制造业家用电器制造中的视听器材制造行业的厦华电子经营模式是根据客户订单采购需求,向供应商进行

采购而展开销售,同时拓展小额供应链贸易业务,根据客户提出的采购委托,以自身名义购入商品,最终将商品销售给客户或客户指定的购买商,并通过赚取商品价差获得利润。令人不解的是,2016年年报披露,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销售人员仅为4人。并且存货期初余额为0元,期末余额为1752.14元,非流动负债为0元。另外,自2014年以来,公司均无银行借款。

然而,财务数据显示,厦华电子在仅有4名销售人员、无外部融资、几乎无存货周转的情况下,2016年实现的营业收入为3.99亿元。对此,上交所要求厦华电子结合同行业法人情况,说明公司贸易业务中业务人员数量、营运资金规模、存货水平及周转率、仓储和外部融资来源等情况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同时说明公司贸易业务的订单获取方式、报告期内完成的采购和销售订单数量,以及公司在上述订单执行过程中涉及的货物流、资金流环节等。

此外,上交所还要求厦华电子对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及其他方面的内容进行补充说明。据了解,2016年厦华电子的主要业务为电子产品的采购和销售。实际上,厦华电子原主营业务为彩电及配件销售。不过,厦华电子近几年业绩表现并不乐观。

财务数据显示,2013-2016年厦华电子实现的归属净利润分别为-3.49亿元、-2.31亿元、1399.03万元以及-510.21万元。因此为实现业务转型,厦华电子在2014年4月1日起停止彩电业务生产并谋求转型。2016年3月厦华电子也开始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以往公告显示,厦华电子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数联铭品100%的股权。彼时,厦华电子表示希望借此从事大数据解决方案业务,实现主营业务的转型。然而,厦华电子的转型之路似乎并不顺利。1月14日厦华电子宣布因受市场环境变化和标的公司商业模式转型等因素影响终止此次重组。

L 老周侃股
Laozhou talking

证券违法处罚毛毛雨

周科竞

证监会处罚了不少忽悠式重组的公司,均采用顶格处罚,例如有王思聪光环的九好集团重组鞍重股份,被证监会发现九好集团存在财务造假行为,鞍重集团的股价也应声而落,但是证监会的顶格处罚仅为60万元,这一数字让投资者觉得与顶格两字不相匹配,本栏建议应该大幅提高处罚规定的天花板,让顶格处罚真正具备杀伤力。

造假然后忽悠重组一旦成功,能有多少利润?虽然本栏没办法进行系统的核算,但恐怕几亿元应该算是很低的,恐怕应该在几十亿元的数量级。如此巨大的预期利润,如果失败被罚受到的惩罚仅仅是60万元,那么大家该造假还是要造假,60万元对于几十亿元来说不过是毛毛雨,哪个造假者会去在乎这60万元。或许有人说,还有终身市场禁入,身份证虽然每人只有一个,但也不算稀缺资源,张三不能当董事长了,李四照样可以。这种忽悠式重组成功一次就能够“封妻荫子”,一个市场禁入又

有什么了不起,对于造假者一样缺乏威慑力。

想要让造假者知难而退,一方面要增加造假失败的概率,另一方面也要大幅提高处罚力度。本栏认为,对于证券期货的违法犯罪处罚,大可以取消上限,不能让顶格成为造假企业的保护伞,在本栏的记忆之中,美国处罚造假企业的做法是罚到“死”为止。咱们也罚到“死”行不行?例如九好集团,既然你造假,那就没收公司全部资产,如果证实是董事长带头造假,那就把董事长的私人财产也处罚掉,然后再判个终身监禁,这样或许才能对造假者构成一丝丝的威胁。不过本栏认为即使是这样,也难以杜绝忽悠式重组的出现。

真正想杜绝忽悠式重组,或者是消除忽悠式重组的危害,最重要的一点还是停牌。本栏的意思是,不能允许鞍重股份在重组预期的支撑下,股价从20多元上涨到80多元,这个过程就是积累风险的过程,也是忽悠式重组侵害投资者利益的过程。试想,如果九好集团刚

有重组鞍重股份的传言出来,证监会立刻要求鞍重股份公告是否有重组事项,鞍重股份调查后发现确有重组可能并发布公告,那么股票立即停牌,股价定格在20多元的位置,时至今日,到证监会处罚了九好集团,鞍重股份的股价也不会出现风险的爆发。

重组的收益太大,只要股票在进行交易,必然会有庄家兴风作浪。忽悠式重组方可以从中大幅渔利,股价上的利润,在支付了60万元罚金后依然能够让董事长过上逍遥的日子,这就是说,董事长不管重组成功与否,炒股票已经可以让他立于不败之地。

作为投资者也要多留个心眼,20元的重组股本身不算便宜,又涨到80元之上,什么好公司也得三思而后行。本栏有一个小经验,对于重组的股票,一般买入价格不要超过5元,如果真的特别好,最多也不能超过10元。因为这样的买入价格,一旦重组失败,还能寻找新的重组方。80元的股价,重组方都得望而却步。



新供给 新生态 新机遇

2016年度(第十二届)北京十大商业品牌榜单

2016年度北京十大商业品牌金奖

(连续三年当选“北京十大商业品牌”,第四年再度当选升级为年度“北京十大商业品牌金奖”)

1.北京稻香村	5.金源新燕莎MALL
2.菜百首饰	6.京东
3.超市发	7.居然之家
4.翠微股份	8.眉州东坡酒楼

9.全聚德	13.呷哺呷哺
10.味多美	14.新发地
11.吴裕泰	15.燕莎奥特莱斯购物中心
12.西单大悦城	16.张一元

2016年度(第十二届)北京十大商业品牌评选榜单正式出炉。该活动由北京日报报业集团、北京市商业联合会主办,经历了为期4个多月的评选过程,通过商业领域专家的数轮评审、权威媒体的评审以及公众投票最终产生了如下优秀的获奖品牌。

2016年度北京十大商业品牌

1.北京SKP	6.国美电器
2.北京赛特奥莱	7.京客隆
3.便宜坊	8.内联升
4.大董餐饮	9.首创奥特莱斯
5.东来顺	10.西单商场

2016年度北京十大外埠和跨国商业品牌

1.红星美凯龙	6.天虹
2.家乐福	7.天猫
3.肯德基	8.唯品会
4.麦当劳	9.亚马逊中国
5.苏宁云商	10.永辉超市

2016年度北京商业创新品牌

1.爱琴海购物公园	11.果多美	21.每克拉美钻石商场
2.八达岭奥莱	12.汉光百货	22.蜜芽
3.北京建材经贸大厦	13.护国寺小吃	23.南新仓
4.北美购物广场	14.华冠商业	24.首汽约车
5.本来生活	15.华润五彩城	25.网易考拉海购
6.城外诚	16.集美家居	26.旺顺阁
7.东方名剪	17.家和家美	27.58集团
8.东方新天地	18.金宝汇购物中心	28.小e到家
9.多点	19.酷车小镇	29.洋码头
10.EMS	20.蓝景丽家	30.中国黄金